

股票简称：山西证券 股票代码：002500 编号：临2019-022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9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19年4月23日，本次会议在山西省太原市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三层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焦杨先生主持，12名监事全部出席（其中，因工作原因，高明书面委托胡朝晖、刘奇旺书面委托关峰、李国林书面委托罗爱民、王国峰书面委托郭志宏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方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配股公开发行，并逐项表决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配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原股东配售股份（配股）的方式进行。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配股基数、比例和数量

本次配股拟以实施本次配股方案的股权登记日（配股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配售不超过 3 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配售股份不足 1 股的，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处理。若以公司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828,725,153 股为基数测算，本次配售股份数量为不超过 848,617,545 股。

本次配股实施前，若因公司送股、转增及其他原因导致公司总股本变动，则配售股份数量按照变动后的总股本进行相应调整。最终配股比例和配股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定价原则及配股价格

(1) 定价原则

①本次配股价格不低于发行前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

②参照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上的价格、市盈率及市净率等估值指标，并综合考虑公司发展与股东利益等因素；

- ③考虑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
- ④遵循公司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的原则。

(2) 配股价格

本次配股以刊登配股说明书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的算术平均数为基数，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配股价格，最终配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配售对象

本次配股配售对象为配股股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本次配股股权登记日将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配股方案后另行确定）。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本次配股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方案

本次配股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配股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其持股比例享有。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发行时间

本次配股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在规定期限内择机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承销方式

本次配股采用代销方式。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具体规模视发行时市场情况而定），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将用于以下方面：

募集资金投向	拟投入金额
资本中介业务	不超过 20 亿元
债券自营业务	不超过 20 亿元
对子公司增资	不超过 20 亿元
合计	不超过 60 亿元

如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投向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行筹资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自公司审议本次配股方案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至本次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向，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本次配股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配股的决议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上市地点

本次配股完成后，获配股票将按照有关规定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预案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预案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向原股东配售股份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承诺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关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七)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1)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 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八) 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1)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2)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3) 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九)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8 年-2020 年）》，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 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1) 公司根据监管政策规定、结合自身经营需求，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了内部控制，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有效，内部控制组织机构设置合理，对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制定了有效的整改措施，保障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公司内部控制总体上是有效的。(2) 《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评价形式及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是全面、客观和真实的。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监事 2018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并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监事 2018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与本决议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修订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与本决议同日公告。

特此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